

证券代码：430529

证券简称：恒成工具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二路6号附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6月2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康夫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，本届董事会提名以下5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：陈康夫先生、杨婉霞女士、谢斌先生、

金绍龙先生、黎艳女士。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本届候选人中，陈康夫先生、杨婉霞女士、谢斌先生、金绍龙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换届连任并继续按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和职责，黎艳女士为新选举的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发布的《关于对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（股转系统公告[2016]94 号）的要求，经公司核查陈康夫先生、杨婉霞女士、谢斌先生、金绍龙先生、黎艳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提议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下午 15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决议》

成都恒成工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5 日